

# 国家税收

## 学习指导书

中央财政金融学院  
《国家税收》编写组

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出版社

# 国家税收 学习指导书

李海英 编著  
王海燕 著  
王海燕 著  
王海燕 著

# **国家税收学习指导书**

中央财政金融学院  
《国家税收》编写组

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出版社

**国家税收学习指导书**

中央财政金融学院

《国家税收》编写组

中央广播电视台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固安县印刷厂印装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3 千字65

1984年12月第1版 1985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7,000

书号：4300·87 定价：0.45元

## 前　　言

《国家税收学习指导书》是为中央广播电视大学财政专业编写的教学大纲，主要提示我国社会主义税收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的内容要点，并分篇提出教学参考书目录和部分复习思考题。

全书共分五篇二十六章。第一、二篇，包括第一至十二章，由胡中流同志编写；第三、四、五篇，包括第十三至二十六章，由董庆铮同志编写。

本书由于编写时间较紧，未能由专人系统地修改总纂。并限于编写者的水平，缺点和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中央财政金融学院  
《国家税收》编写组

1984年12月

# 目 录

## 第一篇 税收概论

第一章 税收的一般概念 .....	( 3 )
一、税收的本质 .....	( 3 )
二、税收的特征 .....	( 3 )
三、税收与其他财政收入的区别 .....	( 4 )
四、税收产生和存在的必要性 .....	( 4 )
第二章 税收产生和发展的概况 .....	( 5 )
一、我国奴隶社会税收的概况 .....	( 5 )
二、我国封建社会税收的概况 .....	( 5 )
三、资本主义社会税收的概况 .....	( 6 )
四、我国社会主义税收存在的客观依据 .....	( 6 )
五、社会主义税收与资本主义税收的性质区别 .....	( 6 )
第三章 我国社会主义税收的职能作用 .....	( 7 )
一、税收的职能 .....	( 7 )
二、我国现阶段税收的作用 .....	( 8 )
第四章 我国社会主义税收制度 .....	( 10 )
一、税法构成的基本因素 .....	( 10 )
二、税收分类 .....	( 12 )
三、我国税收制度建立的原则 .....	( 12 )
第五章 我国税收制度的建立和发展 .....	( 13 )
一、1950年统一全国税政，建立新税制 .....	( 13 )
二、1953年的税制修正 .....	( 14 )
三、1958年改革工商税制和统一全国农业税制 .....	( 14 )

四、1973年试行工商税	(14)
五、国营企业实行利改税和工商税制的全面改革	(15)
附：第一篇学习参考资料和复习思考题	(17)

## 第二篇 对流转额课征的税收

<b>第六章 对流转额课税概述</b>	(20)
一、对流转额课税的意义	(20)
二、我国对流转额的课税不同于资本主义国家的商品课税	(20)
三、流转额课税的类型	(20)
四、流转额课税是我国社会主义税制体系中的主体税收	(20)
<b>第七章 产品税</b>	(21)
一、产品税的特点和作用	(21)
二、产品税的纳税人	(21)
三、产品税的课税对象和计税依据	(21)
四、产品税的税目、税率	(22)
五、产品税的纳税环节	(22)
六、产品税的减税免税	(22)
七、产品税的计算和交纳	(23)
<b>第八章 增值税</b>	(24)
一、增值税在国际上的应用	(24)
二、我国实行增值税的必要性	(24)
三、增值税的征税范围和纳税人	(24)
四、增值税的税率设计	(25)
五、增值税的计税办法	(25)
六、增值税的扣除项目	(25)
七、增值税的计算方法	(26)
八、增值税的减税免税	(26)
九、增值税的纳税期限	(26)

十、增值税的征收方法	(26)
<b>第九章 营业税</b>	<b>(27)</b>
一、营业税的意义和作用	(27)
二、营业税的征税范围和纳税人	(27)
三、营业税的课税对象和计税依据	(27)
四、商品经营单位批发与零售的划分	(28)
五、对工业企业自销产品征收营业税问题	(28)
六、营业税的税率设计与税额的计算	(28)
七、营业税的起征点和报缴税款的办法	(29)
八、营业税的减税免税和暂缓征税	(29)
九、对临时经营的征收办法	(29)
<b>第十章 盐税</b>	<b>(30)</b>
一、我国盐税的历史发展	(30)
二、新中国盐税的性质	(30)
三、我国盐税的特点	(30)
四、盐税的征收制度	(30)
<b>第十一章 关税</b>	<b>(31)</b>
一、关税的一般概念	(31)
二、旧中国的关税	(32)
三、我国关税的特点和作用	(32)
四、关税的纳税人和交纳方式	(32)
五、关税的税则、税率和完税价格	(33)
六、关税的减税免税	(33)
<b>第十二章 交易税</b>	<b>(34)</b>
一、牲畜交易税	(34)
二、集市交易税	(34)
<b>附： 第二篇学习参考资料和复习思考题</b>	<b>(35)</b>

### 第三篇 对收益额课征的税收

第十三章 对收益额课税的概述	( 39 )
一、对收益额课税的意义	( 29 )
二、对收益额课税的制度	( 40 )
三、关于扣除费用的制度	( 40 )
四、对收益额课税的税率设计	( 41 )
五、对收益额课税的征收方法	( 41 )
第十四章 国营企业所得税和调节税	( 41 )
一、利改税是国家对国营企业利润分配制度的一项重大改革	( 41 )
二、国营企业所得税	( 42 )
三、国营企业调节税	( 45 )
四、国营企业利改税的几个问题	( 47 )
第十五章 集体企业所得税	( 47 )
一、集体企业所得税的特点和作用	( 47 )
二、课税范围和纳税人	( 47 )
三、课税对象和税率	( 48 )
四、亏损抵补	( 48 )
五、减、免税	( 48 )
六、征收管理	( 48 )
第十六章 资源税	( 49 )
一、课征资源税的意义和作用	( 49 )
二、征税范围和纳税人	( 49 )
三、课税对象和征税依据	( 49 )
四、税率	( 50 )
五、征收方法	( 50 )
第十七章 农业税	( 50 )
一、农业税的特点和作用	( 50 )

二、业农税政策	( 51 )
三、农业税制度的主要内容	( 52 )
四、农业税制度的改革问题	( 53 )
<b>第十八章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所得税</b>	<b>( 54 )</b>
一、制定税法的指导原则	( 54 )
二、纳税人	( 54 )
三、课税对象	( 54 )
四、税率	( 54 )
五、优惠待遇	( 55 )
六、亏损弥补	( 55 )
七、税收抵免	( 55 )
<b>第十九章 外国企业所得税</b>	<b>( 55 )</b>
一、制定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的必要性	( 55 )
二、纳税人	( 56 )
三、课税对象	( 56 )
四、税率	( 57 )
五、预提所得税	( 57 )
六、减、免税	( 57 )
<b>第二十章 个人所得税</b>	<b>( 58 )</b>
一、征收个人所得税的意义、原则和特点	( 58 )
二、纳税人	( 58 )
三、课税对象	( 59 )
四、税率	( 59 )
五、征收管理	( 59 )
<b>第二十一章 国际间收入的课税问题</b>	<b>( 59 )</b>
一、国际间税收问题存在的必然性	( 59 )
二、税收管辖权	( 59 )
三、税收抵免	( 60 )

四、税收饶让	( 61 )
五、对外国法人征收所得税的一般原则	( 61 )
六、国际税收条约	( 61 )
七、避税港	( 62 )
附：第三篇学习参考资料和复习思考题	( 63 )

#### **第四篇 对财产和其他课征的税收**

<b>第二十二章 对财产和其他课税的概述</b>	( 66 )
一、对财产课税的意义和作用	( 66 )
二、财产税制度的设计和征收管理	( 67 )
三、对其他课征的税收	( 68 )
<b>第二十三章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城市 维护建设税、屠宰税、契税</b>	( 68 )
一、房产税	( 68 )
二、土地使用税	( 69 )
三、车船使用税	( 70 )
四、城市维护建设税	( 71 )
五、屠宰税	( 72 )
六、契税	( 73 )
<b>第二十四章 烧油特别税、建筑税、国营企业奖金税</b>	( 73 )
一、烧油特别税	( 73 )
二、建筑税	( 74 )
三、国营企业奖金税	( 75 )
附：第四篇学习参考资料和复习思考题	( 77 )

#### **第五篇 税务管理**

<b>第二十五章 税收管理体制</b>	( 78 )
一、税收管理体制的意义	( 78 )

二、税收管理体制的方针	( 78 )
三、现行的税收管理体制	( 79 )
第二十六章 征收管理	( 79 )
一、征收管理的意义和地位	( 79 )
二、征收管理制度	( 79 )
三、征收管理的组织形式和方法	( 81 )
四、搞好征收管理的基本建设和指导思想	( 81 )
附：第五篇学习参考资料和复习思考题	( 82 )

## 国家税收学习指导书

### 教学目的和要求

《国家税收》是高等财经院校财政、税收专业的必修课程之一。在各项财政收入中，税收历史最为悠久。在资本主义社会，税收是国家财政收入的基本来源，是资产阶级国家维护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和对劳动人民进行超经济剥削的重要手段。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税收不仅是国家筹集财政资金的主要方式，而且还是国家用来管理经济，调节生产、流通、分配、消费的一个重要经济杠杆。

《国家税收》教学的目的是，使电大学员能够熟悉《国家税收》教材（中央广播电视台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的基本内容，初步掌握税收的基本理论，了解我国税制发展的一般规律，明确现行税制主要规定的理论依据和政策精神，熟悉各种税收的基本知识和技能，从而加深对税收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重要作用的认识，彻底清除一切轻视税收的旧的传统观念和“左”的思想影响，树立支持和热爱社会主义税收的思想，以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发展需要。

《国家税收》教学的要求是，要按照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的基本观点和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掌握税收的基本理论；通过古今中外税制对比，总结建国三十五年来税制建设正反两方面的经验，分析研究我国税制发展的一般趋势；密切联系客观政治经济形势与国家的方针政策，正确了解各项税收政策的立法精神，学会各税的基本知识和有关计算技能，

**明 确 各 税 稽 征 管 理 工 作 的 主 要 内 容 和 基 本 方 法，为 参 加 电 大 预 习、自 学、复 习、考 试 打 下 基 础，更 好 地 适 应 我 国 新 的 历 史 时 期 财 政 税 收 工 作 蓬 勃 发 展 的 需 要。**

# 第一篇 税收概论

通过本篇的学习，要切实掌握税收的基本理论、基本概念，了解税收的本质与特征，税收三要素，税收存在的客观必要性。明确税收既是一个历史范畴，又是一个经济范畴。深入了解税收产生和发展的一般概况，分清社会主义税收与资本主义税收的原则区别，充分认识税收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明确我国税法构成的基本因素和社会主义税收分类的一般方法，了解我国税制建立的原则以及我国税制建立和发展的大体过程。自觉地运用税收杠杆，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服务。

## 第一章 税收的一般概念

### 一、税收的本质

一般地说，税收是国家为了实现其职能，按照法律规定，向经济单位和个人无偿征收实物或货币，以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方式。

“本质”是指经济范畴所体现的经济关系，税收的本质就是以国家为主体所形成的一种强制无偿的分配关系。

### 二、税收的特征

税收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和固定性的特征。税收的强制性是国家法律的意志体现，是不以纳税人的意志为转移所必须

履行的义务，任何单位和个人都必须依法纳税，否则就要受到法律的制裁。所以税收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最普遍和最可靠的形式。税收的无偿性一般是指国家征税以后，纳税人交纳的实物和货币就转变为国家所有，不付给任何报酬，也不再直接返还给纳税人。税收的固定性一般是指国家在征税之前，通过法律形式把每种税的课税对象及其征收比例或数额都规定下来，以便由征纳双方共同遵守。由此可见，税收的固定性主要是通过税收三要素（纳税人、课税对象、税率）来具体体现的。因此，税收三要素是构成税收这一分配范畴的核心内容。

### 三、税收与其他财政收入的区别

区别税与非税的一条基本原则，不在于产品或收入的所有权是否转移，主要在于是否同时具备了上述的税收特征。从古至今，除税收外，国家所采用的财政收入名称不一，种类很多。当前最主要的，要明确税收与国家财政发行的区别；税收与国家信用的区别；税收与国营企业上交利润的区别；税与费的区别；税收与罚没收入的区别等。由于税收具有“三性”，而其他财政收入形式不具备或不完全具备这“三性”，所以税收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最普遍、最持久的一种形式。

### 四、税收产生和存在的必要性

税收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进行的一种强制性分配，税收的“三性”也全都打上了国家的烙印。因此，国家是税收产生和存在的前提条件，同时，税收的产生和存在，也不能脱离当时的社会经济条件。在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里，它与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存在和商品经济

的发展，有着紧密的联系。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由于实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离不开商品、货币、价格、成本、工资、利润等价值范畴。由于所有权与经营权可以适当分开，因此，国营企业是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有其本身特殊的经济利益。因此，社会主义国家必须自觉地利用价值规律、利用各种经济手段（包括税收）为计划经济服务。这一切都为社会主义税收的存在提供了客观依据。

## 第二章 税收产生和发展的概况

### 一、我国奴隶社会税收的概况

- (一) 税收是奴隶制国家出现以后的产物。
- (二) 奴隶社会税收的种类：土贡；“贡助彻”法；“关市之赋”和“山泽之赋”。
- (三) 奴隶社会税收的特点：以租为税，租税不分；采取最古老的直接税形式；基本上是实物形式。

### 二、我国封建社会税收的概况

- (一) 封建社会税收的种类：对土地征收的田赋；对人丁征收的算赋；对于工业征收的物产税；商税和关税。
- (二) 封建赋役制度的演进：唐初的“租庸调”；中唐时期的“两税法”；明代“一条鞭法”；清代的“地丁合一”。
- (三) 封建社会税收的特点：以田赋为正税，其他税为附税；封建社会后期，其他税收日渐增多；前期以征实为主，明清时代纳银为主；贵族、官僚和大地主享有免税特